

##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2月8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1	李顺山	74,174,232	36.36
2	龚友良	27,486,888	13.47
3	共青城金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750,000	5.27
4	共青城中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250,000	5.02
5	刘敏	8,572,608	4.20
6	陈文龙	6,746,256	3.31
7	徐坤河	6,619,140	3.24
8	缪学亮	5,280,000	2.59
9	重庆领航兄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879,911	0.43
10	陈寿盟	805,307	0.39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流 通股份比例（%）
1	重庆领航兄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879,911	1.73
2	陈寿盟	805,307	1.58
3	陈乃聪	573,620	1.12
4	BARCLAYS BANK PLC	517,589	1.01
5	吴友闹	444,752	0.87
6	夏长文	332,000	0.65
7	陈亚文	297,900	0.58
8	窦庆文	281,500	0.55
9	林基	238,539	0.47
10	史忠平	220,100	0.43

注：以上股东的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19日